附件3

2021年安康市招聘城镇社区

专职工作人员加分证明

兹有 同志，性别 ，身份证号 ，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 县（市、区） 街办（镇） 社区党支部、居委会或服务站连续工作，已满 年。

特此证明。

社区居委会主任签字： 街办（镇）负责人签字：

社区居委会联系电话： 街办（镇）联系电话：

社区居委会（盖章） 街道办事处（镇）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